证券代码:601872 证券简称:招商轮船 公告编号:2019[008]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VLOC新船交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明华船务有限公司(下称“香港明华”)通过其下属全资单船公司在招商局重工(江苏)有限公司接收了1艘载重吨为40万吨的超大型矿砂船(“VLOC”)“明祥”轮。“明祥”轮系香港明华为履行与淡水河谷(国际)有限公司签署的《长期运输协议》,在2016年3月启动建造的10艘VLOC中 的第八艘。船舶建造及《长期运输协议》具体情况请见公司2016[014]号、2016[023]号、2016[024]号公告。

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公司拥有营运中的40万载重吨VLOC 24艘 (其中,100%股权12艘,30%股权12艘),订单4艘(其中,100%股权2艘,30%股权2艘)。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1872 证券简称:招商轮船 公告编号:2019[009]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3,000~125,300万元,同比增长84 %~104%。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未作同一控制下合并调整)相比,将增加52,000万元~63,000万元,同比增长84 %~104%。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未作同一控制下合并调整)相比,将增加32,000万元~39,000万元,同比增长97%~119%。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44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2,899万元;

2、每股收益:0.12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原因

2018年度业绩预计出现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1、报告期内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合并范围增加;

2、报告期公司VLOC船队逐步达产,干散货板块业绩贡献显著增加;

3、VLCC油轮市场四季度大幅反弹,油轮船队同比实现盈利。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增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初步核算,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8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2019-003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票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9年1月2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电子”)关于其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三安电子于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1月18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合计39,25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96%)在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业务,其中28,800,000股分六笔在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业务,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4月10日及2019年4月15日;4,000,000股在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业务,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2月28日;6,450,000股在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业务,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8月6日。上述业务相关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

三安电子为三安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截止本公告日,三安集团持有本公司351,301,092股股份,累计质押110,680,000股股份;三安电子持有本公司1,213,823,341股股份,累计质押1,090,550,000股股份。两家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565,124,433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8.38%),累计质押1,201,230,000股,质押股份约占两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的76.75%。

三安集团和三安电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抗风险能力,因自身需求进行股票补充质押业务。未来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营业收入、投资收益及其他收入等,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若公司股价波动到预警线,三安集团和三安电子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资金补足、追加质押、提前还款等。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2019-004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引入战略投资者的提示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月21日,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集团”)的通知。为落实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推动福建省和泉州市优质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实现赶超战略,促进做大做强III-V族化合物半导体集成电路产业,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信托”)、泉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金控”)、福建省安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芯基金”)与三安集团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协议约定:兴业信托、泉州金控、安芯基金计划向三安集团增资不低于54亿元,泉州金控向三安集团提供6亿元流动性支持,四方将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尽快推动后续工作,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

目前,四方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泉州金控向三安集团提供6亿元流动性支持属于借款。兴业信托、泉州金控、安芯基金涉及的各方增资比例、出资金额、支付方式、支付期限、后续安排等相关明细条款尚未明确,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将以确定的方案为准。经向控股股东核实,若方案顺利实施,可以大幅增加公司控股股东的现金流,改善财务报表结构,降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比例,请投资者关注上述不确定性。经核实,上述资金用于公司控股股东层面,不会用于上市公司,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情形。

鉴于诸多细节未确定, 本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进展以正规渠道信息披露为准,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186 证券简称:全聚德 公告编号:2019-04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未出现否决、增加、变更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3、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对全部议案实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1月3日董事会第七届十七次会议决议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股东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会议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1月21日(星期一)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月20日15:00 至2019年1月2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前门西河沿217号公司会议室

网络投票平台: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四)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六)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邢颖先生

(七)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一)出席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159,047,71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1.5612%。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4人,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2,017,6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960%。

(二)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计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51,806,58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308,463,955股的49.2137%。

(三)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代理人)共计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7,241,13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308,463,955股的2.3475%。

公司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结果

1.《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累积投票)

1.01选举鲍民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51,806,58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472%;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776,540股,占参与投票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7460%;

表决结果:同意选举鲍民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选举张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51,806,58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472%;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776,540股,占参与投票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7460%;

表决结果:同意选举张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选举卢长才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51,806,58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472%;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776,540股,占参与投票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7460%;

表决结果:同意选举卢长才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选举霍岩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51,806,58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472%;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776,540股,占参与投票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7460%;

表决结果:同意选举霍岩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选举周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51,806,58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472%;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776,540股,占参与投票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7460%;

表决结果:同意选举周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选举叶菲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59,047,71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12,017,671股, 占参与投票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同意选举叶菲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7选举韩雪松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51,806,58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472%;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776,540股,占参与投票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7460%;

表决结果:同意选举韩雪松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累积投票)

2.01选举邓小非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51,806,58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472%;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776,540股,占参与投票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7460%;

表决结果:同意选举邓小非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选举朱恒源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51,806,58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472%;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776,540股,占参与投票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7460%;

表决结果:同意选举朱恒源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选举浦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51,806,58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472%;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776,540股,占参与投票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7460%;

表决结果:同意选举浦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4选举李建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51,806,58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472%;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776,540股,占参与投票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7460%;

表决结果:同意选举李建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3.《关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累积投票)

3.01选举杨绪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151,806,58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472%;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776,540股,占参与投票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7460%;

表决结果:同意选举杨绪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2选举王京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151,806,58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472%;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776,540股,占参与投票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7460%;

表决结果:同意选举王京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3选举徐润臣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151,806,58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472%;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4,776,540股,占参与投票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7460%。

表决结果:同意选举徐润臣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公司监事会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4.《关于修订(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9,047,71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017,671股,占参与投票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参与投票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获得通过。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章程修正案刊登于2018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出席会议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86 证券简称:全聚德 公告编号:2019-05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八届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第八届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11日以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19年1月21日下午4: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其中董事叶菲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鲍民先生主持,经各位董事审议并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选举鲍民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2.审议通过《关于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卢长才先生、张力先生、霍岩先生,其中卢长才先生为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浦军先生、邓小非女士、周健先生,其中浦军先生为主任委员。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李建伟先生、朱恒源先生、浦军先生、韩雪松先生、叶菲女士,其中李建伟先生为主任委员。

(4)提名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邓小非女士、朱恒源先生、李建伟先生、张力先生、霍岩先生,其中邓小非女士为主任委员。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张力先生为本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石磊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宁灏先生、陆伟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唐颖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详见2019年1月22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闫燕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唐颖女士及闫燕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83156608

传真号码:010-83156618

电子邮箱:qjd@quanjude.com.cn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河沿217号507房间公司证券部

邮编号码:100051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三、备查文件

公司董事会第八届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附件:

张力,中国国籍,男,1965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中共党员。曾任首汽集团副总经理,首旅酒店集团总经理助理兼建国国际酒店管理公司副总裁,首旅建国酒店管理公司副总经理,首旅集团办公室主任,北京展览馆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力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石磊,中国国籍,女,1978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会计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历任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项目经理,北京首都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北京神舟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预算与财务中心副总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石磊女士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宁灏,中国国籍,男,1963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全聚德和平门店餐饮部经理,全聚德食品厂厂长,公司运营管理部部长,全聚德连锁公司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等,2016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宁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87,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陆伟,中国国籍,女,1979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一级人力资源管理师,高级注册人力资源管理师。曾任北京展览馆人力资源总监、莫斯科餐厅总经理、小莫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展览馆总经理助理。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陆伟女士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唐颖,女,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法学士,中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法律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2016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总经理助理。唐颖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唐颖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60,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闫燕,女,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全聚德股份公司办公室、证券部项目经理;北京全聚德三元桥店经理助理、北京全聚德望京店店长;公司证券部部长助理;2017年3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闫燕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持有公司股票175114股,与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186 证券简称:全聚德 公告编号:2019-06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第八届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第八届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11日以书面通知、电子邮件方式向监事发出,于2019年1月21日下午在公司418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会议一致推举杨绪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其任期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杨绪英先生简历见附件。

三、备查文件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第八届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附件:

杨绪英先生简历

杨绪英,男,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高级注册人力资源管理师,中共党员。曾任首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6年11月至今任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杨绪英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杨绪英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186 证券简称:全聚德 公告编号:2019-07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已经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设监事5名,其中股东代表监事3名,职工代表监事2名。

公司于2019年1月21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认真讨论,选举汪滨女士、张景宇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汪滨女士、张景宇女士与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三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与股东代表监事的任期保持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附件:

简 历

汪滨,中国国籍,女,1971 年1月出生,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全聚德连锁经营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工会副主席。汪滨女士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 《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张景宇,中国国籍,女,1973年12月出生,无境外居留权。中式面点师高级技师,曾任全聚德王府井店面点大厨,现任全聚德王府井店面点厨师长。张景宇女士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股票代码:601598 股票简称:中国外运 编号:临2019-002号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1月18日以书面议案形式召开,董事会于2019年1月10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并呈送议案资料。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截至2019年1月18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11票。公司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均无异议。会议内容、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增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将本公司注册资本自6,049,166,644元人民币增至7,400,803,875元人民币,并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关于增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临2019-003号)。

表决票11票,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19年3月7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19-004号)。

表决票11票,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601598 股票简称:中国外运 编号:临2019-003号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外运”)向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运发展”)除中国外运以外的所有股东发行1,351,637,231股中国外运A股股票交换其所持有的外运发展股票,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及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3,904,279,644股原内资股转换为A股股份,上述股份已于2019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根据本次换股吸收合并事项的进展情况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注册资本将由6,049,166,644元人民币增至7,400,803,875元人民币。

公司于2019年1月18日以书面议案形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表决。

特此公告。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598 证券简称:中国外运 公告编号:临2019-004号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3月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3月7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0号楼外运大厦B座11层1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3月7日

至2019年3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增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3	关于与招商银行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
4	关于2019年度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3、4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2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外运(香港)集团有限公司(H股)、Sinotrans Shipping Inc(H股)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H股股东参会事项参见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发布的H股股东大会通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598	中国外运	2019/2/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出席通知:欲出席会议的股东应当于2019年2月14日(星期四)或以前将出席会议的通知(见附件2)送达本公司。股东可以亲自、通过邮寄或传真将该等出席通知送达本公司。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有效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24小时前备置于本次股东大会登记地点。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备置于本次股东大会登记地点。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公司股东可以到登记地点现场办理登记手续;亦可以通过邮寄、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但在出席会议时应出示上述登记文件的原件。

3、登记时间:2019年3月5日-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0号楼外运大厦B座10层资本运营部;邮编:100029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电话:010-52295721;传真号码:010-52296519。

特此公告。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会议出席通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3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增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3	关于与招商银行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2019年度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